法治日报
LEGAL DAILY

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天津港保税区税务分局公告

天津市汇益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:(纳税人识别号:91120118MA05TD5E10)

本局受理张国芳投诉你单位社会保险争议案，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《社会保险费履行义务催告书》(津保税费二催〔2025〕9号)，自公告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，如有异议，可在公告期满10日内向本局提出，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天津港保税区税务分局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6月24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